

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3350桃園市龜山區自由街40號

承辦人：張志平

電話：(02)82098313分機602

傳真：(02)82091361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光實字第11200025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跨領域合科素養典範分享學習活動-無人機」實施計畫暨報名表
(11200025411_0002541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敬邀貴校教師及學生參加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「跨領域合科素養典範分享學習活動-無人機」課程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教師及學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光啟高中汽車科專業教室。
- 三、日期與時間：112年4月21日及5月5日(星期五)8：00～12：00。
- 四、實施對象：新北市及桃園市國、高中教師及學生。
- 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4月19日(三)16:00止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學生請填寫報名表後，掃描或拍照後，e-mail至光啟高中實習處，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 (全程免費)。

七、詳細報名內容請參閱附件。

八、因應流行疫情，請參加本活動請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，進場前請配合測量額溫、手部酒精清潔等防疫措施。

九、活動聯絡人：光啟高中實習處張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2)

8209-8313 轉 602。E-mail：aguschihiping@msl.phsh.

tyc.edu.tw

正本：新北市立明德高中、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佳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

副本：光啟高中實習處



校長 鄒紹騰